

证券代码：831095

证券简称：中网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汪建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详见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，未发现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<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>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17,135,785.91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2,100,2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请参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22日